

证券代码：873284

证券简称：明通集团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1月13日，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拟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广州云新壹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42,000	3.40	10,002,800	现金
合计	-	2,942,000	-	10,002,8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3年12月4日
缴款截止日	2023年12月7日

（三）认购程序

- 2023年12月4日（含当日）至2023年12月7日（含当日），认购对象广州云新壹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必须将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 2023年12月7日17:00前，认购对象广州云新壹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mdmt@mdmt.com 或者提交纸质版。
- 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对象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缴纳至本次定向发行指定账户，公司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当日通知认购对象认购缴款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白云湖数字科技城支行
账号	3602025329200448018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收款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2）汇款金额应与拟认购股份所需的资金金额相一致，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3）汇款人名称应使用全称，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得使

用他人账号代汇出资款；（4）汇款用途填写“股票发行认购资金”。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如果出现汇入资金与认购资金不一致的处理方式：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可认购股份与该认购人拟认购股份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取得股份登记函后将超额部分退回投资者；认购资金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如在本公告规定的缴款截止日前公司收到投资者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投资者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三）对于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熊延燕
电话	020-86085750
传真	020-86089891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一路 983 号北塔 9 楼

六、备查文件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